

关于拟将康璇等 9 名同志确定为发展对象的公示

经新型能源学院学工党支部培养教育和考察，在听取培养联系人、党员和群众意见的基础上，经新型能源学院学工党支部委员会 2025 年 5 月 12 日讨论，拟确定康璇等 9 名同志为发展对象。根据发展党员工作有关要求，现将其有关情况予以公示。

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5 月 12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16 日止（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）。公示期间，党员和群众可来电、来信、来访，反映其在理想信念、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和问题。反映问题应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。以个人名义反映问题时，要签署本人真实姓名。党支部将对反映人和反映问题严格保密，对所反映问题调查核实，弄清事实真相，并以适当方式向反映人反馈。

联系人：李 晓

联系电话：17691113625

邮 箱：962513948@qq.com

附件：拟确定发展对象名单



附件:

拟确定发展对象名单

序号	班级	姓名	学号
1	新能源汽车 2303	康璇	23050430307
2	电气 2302	郝浩东	23050930220
3	电气 2302	任祥瑞	23050930229
4	新能源装备技术 2301	李一伟	23051930130
5	新能源汽车 2301	刘海龙	21050430117
6	电气 2301	马仕杰	23050930102
7	电气 2301	杨晨	23050930120
8	电气 2305	王紫薇	23030930113
9	新能源装备技术 2301	张一凡	23051930109